

王寺街道农村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
(第二标段) 农场路、天人路、水厂路、
园区路

服
务
合
同
书

委托方：西安市长安区王寺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陕西蒜泥环境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王寺街道农村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第二标段）

委托方（甲方）：西安市长安区王寺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陕西蒜泥环境有限公司

为使西安市长安区王寺街道道路卫生达到城市环境卫生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共同协商，就王寺街道农村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第二标段）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服务期限为一年，即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保洁区域与服务内容：

1、保洁区域

二标段保洁区域：王寺街道农场路、天人路、水厂路、园区路共计 4 条道路的保洁工作任务。

2、服务内容：

(1) . 负责车行道、人行道、绿化带、树坑及下水井口的清扫保洁工作；

(2) . 负责果皮箱、灭烟器、工具箱、休息室等城市家具的擦洗

及维护工作；

(3) . 负责道路沿线各类野广告的清理工作；

(4) . 负责果皮箱的清掏与生活垃圾收运工作；

(5) . 负责扫雪除冰工作，制定应急预案，及时清理路面积雪，确保雪停路净；

(6) . 负责重大会议、活动的环境保障及雨雪冰冻灾害天气等紧急事件的应急工作；

(7) . 负责完成甲方临时交办的其他保洁任务。

三、保洁标准与时间：

依据《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101 号令)、建设部《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建城[1997]21 号)、《陕西省城乡市容环境卫生条例》《陕西省卫生县城检查验收及评分标准》、沔东新城农村环境卫生作业的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成交人承诺的标准与时间执行。

四、费用核算与支付：

(一) 依照《中标(成交)通知书》的约定；

合同金额为：总价：¥1162072.62 元(大写：壹佰壹拾陆万贰仟零柒拾贰元陆角贰分)；

在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对于临时性的大型活动或其他

此
合

突发状况，需要加班加点或采取其他方式清扫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二）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根据甲方对环卫作业的实际考核结果，每月结算支付一次，结算金额为总价的十二分之一后扣除对乙方的处罚、违约金及扣款等。

2. 结算方式：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付款前，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等额发票。

3.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相应等额发票交甲方，特殊情形需要变更保洁费用的，由双方另行商定后核算。

五、质量管理和监督措施

（一）质量管理

1. 乙方须接受甲方的各类检查考核，甲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对质量考核标准及奖惩办法作相应的修改。

2. 本合同期内，因乙方管理不善且负主要责任，造成保洁员一人（包含一人）以上死亡或两人以上重伤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3. 本合同期内，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保洁员工资影响恶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环
同

4. 本合同期内，乙方未按要求为保洁员办理社会保险及购买意外人身保险且影响重大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造成恶劣影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二）奖惩办法

甲方对乙方清扫质量将以定期和不定期两种方式检查考核。每次考核采取计分方式，每月检查满分为 100 分，95 分为达标。合同期内，乙方的当月检查成绩每低于达标分 1 分（四舍五入），将扣除乙方当月清扫保洁经费的 0.5%；有焚烧垃圾、保洁质量差，被上级单位或媒体通报批评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罚款，且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次支付违约金 500 元-1000 元。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

1. 甲方有权对道路保洁卫生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2. 乙方雇员不称职，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更换符合要求的人员。甲方对保洁及管理人员提出的处罚处理意见，乙方应认真研究慎重考虑。
3. 乙方在甲方大型活动、迎接检查及接待任务时，因保洁质量差

造成影响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根据检查结果，每次扣除当月保洁费用的 1%-5%作为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每次扣除当月保洁费用的 5%-10%作为违约金，本项书面处罚不计入每月考核。

4. 甲方对保洁设备的使用有权监督，以保证按规定操作，乙方没有按照要求操作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改正，并根据考核结果按照具体情形进行考核。

5. 甲方有权对乙方保洁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办理情况、社会保险（五险）办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以保障保洁人员的合法权益。乙方没有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按时足额支付工资、福利待遇，或者未办理人身意外伤害险及社会保险或发生超龄用工等情形，由此引发的乙方与保洁人员之间的劳动争议或工伤纠纷，或者保洁人员与第三人之间的人身侵权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 各项对乙方和保洁工作人员的处罚、违约金及扣款等，甲方有权在当月核算保洁费用时扣除。

7. 甲方可以随时分派乙方临时突发保洁任务，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且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乙方必须全力配合甲方工作。

（二）甲方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2. 负责协调各方面的工作关系。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权利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依合同约定定期足额支付保洁费用。
2. 依据甲方用人要求，乙方有权选用管理与保洁工作人员。

（二）乙方义务

1. 乙方应与每位保洁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对保洁人员进行职业培训，保证每一名保洁人员有丰富的保洁工作知识和娴熟的保洁工作技能，并将拟定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书面报甲方备案。乙方保洁人员上岗必须统一着装。乙方与保洁人员之间的任何劳动争议、人身损害等均自行承担责任，且保证不得对甲方产生任何影响，否则，应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及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应将工作流程、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卫生标准、市政设施维护标准和计划、冬季除冰铲雪应急预案等书面报甲方备案。

3. 乙方必须制定生产安全规定，对保洁人员加强工作安全教育，设立固定的安全管理员明确管理职责，为保洁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保洁工作中发生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事故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甲方概不负责；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冬季下雪时，乙方应尽快清理人行道积雪，彻底清除主干道路积雪。

5. 乙方需给每名保洁员配备大扫把 1 把、小扫把 1 把、簸箕 1 个、铲子 1 个、抹布 2 块，铁锹 1 把等其他必要的保洁工具。工具配备要统一尺寸、统一规格、统一要求。

6. 乙方需实行路段长负责制，每条道路为一个作业路段，设路段长一名。各条道路“划线设岗”，保洁员编号定位。

7. 乙方必须对产生的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并在指定地点倾倒。

8. 乙方必须做好专项整治、重大活动、创卫检查以及运输车辆抛洒等情形的保洁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

9. 乙方若发现市政设施和城市家具受到损坏，应采取临时措施，并第一时间通知甲方管理人员，确保市政设施和城市家具得到及时修复。

八、合同解除

(一) 根据考核结果乙方工作未达到本合同规定的保洁标准，经甲方两次书面通知后仍未改正的，或者累计有三次以上该情形的，或因乙方的原因使甲方受到上级部门批评或造成其他严重负面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二)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工作要求未及时整改或不服从管理，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九、争议解决方案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执行；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效力

(一)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地址：西安市西咸新区沣东新城
王寺西街 162 号



乙方：(盖章)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高新
二路新世纪大厦 9 层 C-14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

刘社
2025.12.31

刘社

日期： 2025.12.31